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傅儷華

電話：(02)7736-5967

電子信箱：fu1223@mail.moe.gov.tw

205

基隆市暖暖區暖暖街350號

受文者：基隆市教育網路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通字第11300731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立中山大學函、113年度教育體系資安專業訓練課程-資安通報應變暨淺論政府組態基準(GCB)

主旨：轉知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3年度教育體系資安專業訓練課程-資安通報應變暨淺論政府組態基準(GCB)」(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國立中山大學113年7月12日中系資字第1132200154號函辦理。
- 二、為提昇臺灣學術網路(TANet)資安人員的資安事件通報與應變能力，國立中山大學將於8月舉辦二場次，分別為113年8月8日(星期四)及113年8月15日(星期四)9時30分至17時辦理旨揭課程，藉由此課程培養各級學校及區縣市網路中心處理資安事件能力。
- 三、本次教育訓練採視訊及實體方式進行，請臺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各縣市教育網路中心以及各級學校的資安相關負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並准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及登錄教師研習時數。

正本：臺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各公私立大專校
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部長鄭英耀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